**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通基金”）与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联泰 ”）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4年3月21日起，上海联泰新增销售融通基金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转换业务及参加上海联泰正在开展的前端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销售的基金情况：

|  |  |
| --- | --- |
| 基金名称 | 基金代码 |
| 融通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002342（A类）、002344（C类） |
| 融通中证中诚信央企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017561（A类）、017562(C类) |
| 融通产业趋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019194（C类） |
| 融通中国概念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 020571(C类) |
| 融通通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020590(C类) |

注：1、融通中证中诚信央企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融通产业趋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融通中国概念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类、融通通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暂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融通产业趋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融通中国概念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类、融通通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暂未开通转换业务。

二、费率优惠内容：

1、自本公告日起，投资者通过上海联泰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最低至1折的优惠，各基金具体折扣费率以上海联泰活动公告为准。若申购费率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本次优惠活动仅适用于上述开放式基金正常申购期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后端模式申购费率、基金转换所涉及的申购费率。

2、关于本次优惠活动的结束时间，请以上海联泰的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相关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上海联泰的最新规定为准。

3、上述适用基金的原相关费率参见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4、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三、其他提示：

1、同一基金的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投资者仅能申请办理相同收费模式下基金代码的转换，即“前端收费转前端收费、后端收费转后端收费”，不能将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转换为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或将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转换为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相关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融通基金最新发布的公告为准。

2、投资者通过上海联泰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相关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程序和业务规则详见上海联泰的相关规定。

3、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118-1188；

公司网站：[www.66liantai.com](http://www.66liantai.com)。

2、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883-8088（免长途话费）、0755-26948088；

公司网站：[www.rtfund.com](http://www.rtfund.com)。

五、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